

附件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南雄市气象局

填 报 人：叶小玲

联系电话：0751-3834440

填报日期：2025年3月1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一、南雄市气象局工作职责：

1. 制定本行政区域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及气象业务建设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 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收集、处理；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标准化工作和涉外气象活动。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重大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日常工作；负责气象社会管理，承担防总、减灾委、应急委、安委会、规委会等部门赋予气象部门的工作任务。

4. 在本行政区域内组织对重大灾害性天气跨地区、跨部门的联合监测、预报工作，及时提出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并对重大气象灾害做出评估，为本级人民政府组织防御气象灾害提供决策依据；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气象公共服务行业自律和气象服务市场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服务效益和满意度评估；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公众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农业气象预报、城市环境气象预报、海洋气象预报、火险气象等级预报等各类专业专项气象预报的发布。

5. 健全防灾减灾体制，组织制订和实施本行政区域气象灾害防御规划、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组织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应急管理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的管理工作；组织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应急服务。

6. 制定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方案，并在本级人民政府的领导和协调下，管理、指导和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组织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承担雷电防护重点区域安全生产、公共场所气象灾害防御设施建设和防御措施落实情况的监察。

二、机构设置

设置内设机构 1 个（办公室）、直属事业单位 1 个（南雄市气象台）、地方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个（南雄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纪检组长 1 名、气象台台长 1 名。

三、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雄市气象局实有人员为 13 人，南雄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实有人员为 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二、全力以赴做好预报预警服务

1. 加密监测预报和分析研判有效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降低了社会经济损失，优质气象服务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充分肯定和高度认可及相关职能部门称赞。

2. 制定《南雄市气象局直达基层责任人暴雨预警双重“叫应”工作制度》。

3. 做好春耕春播等关键农时气象服务保障，加强与农业农村局、农科所、烟草公司合作，更新种植大户决策服务群组。

三、积极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

1. 推动政府出台推进高质量发展相关文件。推动南雄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加快推进南雄市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雄府函〔2023〕181号）。

2. 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及重大项目的落实。推动南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关于配合做好广东省粤东西北防灾减灾精密监测网建设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10月已完成13个国家天气站点设备安装及数据上传。不断提升我市气象监测站点密度，加强恶劣天气监测能力，为预报精准奠定坚实基础。

3. 完善南雄地空基观测体系建设。已完成三级地面辐射观测站建设、北斗探空接收机项目建设、完成毫米波测云雷达基础建设。

4. 加快推进项目落地，2024年已完成X波段相控阵雷达

项目的选址工作，确保按上级进度要求落实好建设任务。

四、深入推进防雷安全管理工作

1. 更新完善新农村村民集中聚集区防雷装置。更新完善了 166 栋新农村村民集中聚集区建筑物雷电防护装置，防雷减灾示范效益明显。

2. 积极开展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监督检查。

五、多形式开展气象科普宣传

充分发挥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的作用，协同科协、教育局共同推进全市中小学生的气象灾害防御科普宣传，最大限度发挥气象工作在防灾减灾、服务民生、保障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南雄市气象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体系紧密围绕部门核心职能与地方发展需求展开，体现了较强的关联性与实操性。从职能定位看，工作内容与《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南雄市“十四五”气象现代化发展规划》等文件要求契合。中期规划衔接方面，通过分解“十四五”期间的目标和年度任务，形成了梯度推进的实施路径，且重点项目如 X 波段相控阵雷达建设、气候可行性论证等均已逐步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程清单。总体来看，该绩效目标体系较好地平衡了工作导向与执行落地。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2024年本部门预算206.95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比上年减少132.22万元,下降29.9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项目经费预算;其中项目经费为100.00万元,人员经费98.46万元,公用经费8.46万元。

2. 2024年本部门决算支出269.60万元,同比减少45.23万元,减少14.37%。其中项目经费为161.41万元,人员经费99.73万元,公用经费8.46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履职效能分析

2024年,南雄市气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上级气象部门和南雄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履行职责使命,提升气象服务能力。全年内能确保突发性灾害天气能及时预警。加强决策气象服务工作,努力提高决策气象服务的主动性和敏锐性。全力做好了汛期气象服务工作。构建综合气象观测业务新格局。积极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做好气象灾害决策服务工作。做好气象科普宣传工作。有序推进新农村村民集中聚集区防雷装置更新完善工作。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为南雄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气象服务保障。年度重点工作目标管理符合政府总体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职责。达到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提高了效益,部门预算支出合理。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根据部门工作职责和任务，安排预算时能根据相关规定做到收支平衡，全面协调，合理安排预算。

2. 预算执行：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今后仍将不断结合实际，及时更新财务管理制度。

3. 信息公开：根据上级要求，及时、规范地向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

4. 绩效管理：制定了《南雄市气象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落实了工作内容和职责，并进行有效监督。

5. 采购管理：成立了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南雄市气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南雄市气象局政府采购管理实施办法》、《南雄市气象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并根据制度要求进行采购。但涉及政府采购目录的采购项目少，对政府采购流程及相关规定不够熟悉。此后会加强对政府采购的文件规定的学习，熟悉工作内容和操作流程。

6. 资产管理：制定了《南雄市气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7. 运行成本：能根据文件规定、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同类项目成本依据材料，合理安排运行成本。

（三）自评结论

在此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中，我局高度重视，认真

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
各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财政资金落实、使用情
况、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以及为完成绩效目标制定的资金管
理制度和措施等办法、项目产出效益进行自评。同时，根据
自评结果，不断优化绩效评价机制，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
合理安排整体资源配置。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良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项目前期论证不充分，导致执行中调整频繁，资金使用效率低。
2. 绩效管理薄弱，目标设定笼统，量化指标少。
3. 未建立动态跟踪机制，中期评估缺位，导致资金执行效率偏低。

（二）改进措施

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做到细化精确。

二是严格按项目和计划进度执行预算，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

三是落实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和绩效完成进度，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是结合气象部门特点，研究建立一套体现部门特点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评价方法方面本着全面、集中、多层次的角度出发，进行全面的评价；既要坚持定性评价的方法，又要坚持定量的评价方法；同时在自我评价的基础上开展集中评价工作，采取多元化评价方法，以提高考核结果的准确性。